

校園意外事件與校園安全

陳寶山

台北市麗山國民小學校長

壹、前言

教育活動是人類特有的活動，是一種繼續不斷的歷程；在教育活動中，永遠存在著兩個「重心」，一個是個人的發展，一個是社會的進步。適當的、成功的教育，可以從個人發展出發，但最後還得歸於社會的進步；也可以從社會進步出發，但是也不能不顧及到個人發展。因此教育的目的在充實生活、扶植生存、發展生計、延續生命，然而教育活動能否順利的進行，端賴「安全」條件的維繫，如果安全條件充分，教育的各項活動就比較能循序漸進，是以教育成果的效標之一，即是「安全生活」的創造。

無可否認的，教育是主導今日台灣政治民主、經濟發展、社會繁榮的力量；而學校是百年樹人的園地，有安全的校園，師生才能專心的教與學。校園其實就是一種公共領域，是教育實施的場所，開放給接受教育、具有特定之共同性質的學生，進行各項學習活動；因此除了排斥特定的對象外，是為所有的學區民眾開放的。是以不像住家、臥室、公司的辦公室等，在基本上是屬於個人日常生活的核心，由個人所擁有與控制，因此學校必須以公共的領域來進行安全的管理。

然而根據統計指出：目前各種意外災難及傷害，如車禍、山難、海難、火災、食物中毒等意外傷害，已升高為十大死亡原因的第三位，而意外事件中又有85%是由於人為的疏忽、判斷錯誤、或無知而引起的。因此如何在教育的過程中多一份的用心，激發人類潛藏的危機管理意識，以防止意外事件的發生，確保校園的安寧，乃是當前多元社會中無所逃避的重要課題。

多一分準備就少一分災害，目前學校教育在質量上雖已具有一定的水準，但在教育環境設施上仍然無法達到確定的安全境地，為了防範未然，確保人、事、時、地、物的安全無虞，進行事前的安全檢查成為最基本的必要措施，因此所謂校園安全管理，乃是針對學校中教學活動進行時所需要的各項設施、活動場所、器材設備等項目，以及門禁管制，活動進程等，實施定期或不定期的檢查，採取適當的措施，隨時予以改善，期使學生意外傷害減至最低程度，以提昇教育品質，奠定幸福安全的信心。

我國的社會正面臨發展的轉型期，一般國民具暴發戶的心態，價值觀念趨向功利，對學校教育產生極大的衝擊與影響，歹徒侵入校園縱火、竊盜、勒贖、綁票等暴力事件，嚴重的威脅到師生的安全，校園安全正面臨嚴重的考驗。雖然學

校安全教育是防範「意外傷害」的有效疫苗，學校或許可以完成安全教育的大部分功能，但卻不能單獨解決整個意外發生的災害問題，是以如何結合整體社會的力量，協助學校推動安全管理，使學校教育能夠在安定中求進步，在進步中求發展，在發展中求創新，必須加以詩論。

壹、校園意外事件

一、意外事件的特性

人類的社會是一個充滿意外災變的社會，災變可分為兩種：一為自然災變，如風災、水災、地震、火災、旱災、雪災等；另一為人為災變，如核能災變、化學災變、暴亂等。災變具有下列的特點：

(一)不確定性：災變來臨的時機與結果無法預測，同時對於人類社會的影響亦無法預測。

(二)複雜性：災變的性質複雜，無法掌握，其對人類社會的影響是相互聯鎖的，人類所採取的處置行動也相當繁複。

(三)時機迫切：災變的來臨時刻相當迫切，可能在數秒鐘內就已奪去無數的生命和財產。

(四)資訊不全：在危機的狀態下有關災變的資訊相當不全，甚至完全中斷，往往造成人類之間溝通的困難。

由以上的分析可知，人為技術或自然意外災變已為社會帶來許多安全問題，學校這個公共領域亦不例外；又因為學校相關人員或許是對於意外事件的不熟悉，或許是欠缺累積的控制經驗，或許是對於意外鏈的瞭解不夠，可能坐視意外事件的擴大，以致造成無法預知或彌補的傷害或損失；同時由於一般師生對於人為技術或自然的災變認識不夠，每當發生重大意外災害時，相當依賴其它政府機關的專業判斷與協助，對於校園公共安全的處理網路自然也就多一分的依賴和信任，因此討論校園意外事件與公共安全管理對於當前學校教育來說，具有相當重要的意義。

二、意外事件的原因

為什麼學校的意外事件發生頻繁，導致傷害與死亡事件層出不窮呢？我們或許可從內外因素兩方面來加以分析。

(一)內在因素方面

在內在因素方面，首先要討論的是**危機認知的差異**。

危機認知關心的是我們獲得、組織、儲存、回憶危機訊息的方式，即使對相同的危機，不同的人也會有不同的看法，這種危機認知的變異，可歸諸個別的差異；問題是究竟何種個人因素影響了我們對日常危機情境的看法，以及這些因素如何產生影響？

以下將討論四項因素，包括個人的生命階段、對危機的經驗、性別、以及認知錯誤；當然危機認知也會受其他因素的影響，如視覺或空間能力、以及性格、智識、文化、教育等。

1. 生命階段

當你還是個搖搖學步的孩子，你是不是被容許獨自跨出家門一步？過了幾年，庭院或巷口可能成為你歷險的最前線；接著是試騎腳踏車的時期，小孩子被允許的遊蕩範圍通常會隨著認知發展的變化而逐步擴張，這同時也意味著危機認知在小孩子的成長過程中以極其重要的方式產生變化。

根據皮亞傑的發展認識論，小孩子最早是自我主義的，他們相信自己就是世界的中心；由於小孩子自我控制行為的能力尚不足，因此其監護人或學校裡的老師就自然而然的，基於保護孩子的心情，對其行為有了某些的限制或干涉。此即國民小學教育本質與其他階段不同的地方。

隨著年齡的增長，有的危機認知能力退化，有些則不然，有些甚至增進了。老年人與年輕人依恃的危機認知線索並不同，這些變化可歸諸行為與生理的變化，例如活動量的減少、感官能力的衰退。

2. 熟悉度或經驗

一旦我們在一地待久了，我們對環境必然會較為熟悉，危機認知顯然也跟著改變，也相對的增加對危機管理的信心。在其他校園待過至少一年的學生與經驗較少的學生比起來，將以更具全貌性的精確度來描述他們的校園，熟悉度的增加帶給我們更好的指引，有助於吸收該地的危機新訊息。

司機和乘客比較起來，具備不同而且組織更為良好的環境訊息，則更能展現對危機訊息的掌控信心。

3. 性別

通常男女空間認知本來就不同，因此在危機認知上也就有了顯著的差異；在瑞典曾經進行一項研究顯示：男女或者步行，或者乘車，行經一陌生的住宅區，乘車時，男性對環境的熟悉較女性快，但步行時則沒有。這也正好詮釋了兩性的空間概念與危機認知的相關。

4. 認知錯誤

以上的幾項理由，使認知圖與製圖法繪出的地圖並不吻合。除此之外，尚有兩種可預期的犯錯方式：歐幾里德偏見（Euclidean bias）和大尺度偏見（Superordinate Scale bias）。

第一種偏見是指我們眼中的世界比真實世界更「歐幾里德化」或更坐標化。我們畫略圖時，許多人會把輻輳於一點的道路畫成平行，把實際上不成直角的交叉路口畫成直角，把微有弧度的道路畫成直線。

第二種偏見則是：使用地點所在的較大範疇來推理，有時就導致了空間認知的錯誤。例如：問多倫多和明尼亞波利何者較北？雅典和華沙何者較西？雷諾和聖地牙哥何者較東？對這些無法確定的地理位置，我們往往會依賴大尺度，也就是這些地點所在的較大範疇。多倫多位於加拿大，加拿大在美國以北，而明尼亞波利在美國，因此多倫多在明尼亞波利以北；雅典在希臘，是西方陣營的一員，華沙位於波蘭，是東歐集團的一份子，因此雅典在華沙西方；雷諾是內華達州的一城，內華達州在加州以東，而聖地牙哥位於加州，因此：雷諾在聖地牙哥以東。以上每一條推理的思路都不正確。

對校園意外事件因素的認知，亦可能如上所述的有錯誤與偏見，以致影響安全認知的差異，相對影響潛藏的危機意識與應有的警覺。

其次要討論的是缺乏憂患意識的問題。

人爲的疏忽默視爲最大的因素，不經意的管理態度往往造成無法補救的傷害與遺憾，管理維修的不善亦是意外事件暗藏的無形殺手，根據教育部的資料顯示：目前臺灣地區有危險建築的各級學校共有九十二所，其中大專十二所、高中職十六所、中小學六十四所，共計四百三十四間危險教室，這些教室並不包括仍在查驗中的海沙教室和輻射教室，但建築物的老舊或許不是主因。校舍建築可能發生危險的地方，並不只是建築物本身而已，鐵窗、欄杆、鐵捲門、尚未完工的工地等，也都充滿危機。例如：

1. 七十八年五月間，台北縣鶯歌國小李姓學童發現夾死在校門右新建教室一樓的鐵捲門上。

2. 八十三年十月間，台北市南門國中學生楊融臻擦拭窗戶，不幸因窗戶欄杆鏽腐而從四樓墜地致死。

立法委員在立法院教育委員會質詢時大聲斥責：校長、督學、教育當局到底在做些什麼？使得學生因爲行政失疏造成無法彌補的遺憾。

3. 七十九年三月間，台北縣中和積穗國中學生范嘉榮，下午參加降旗典禮後，行經風雨走廊工地時，突遭工地三樓掉下來的鐵管擊中頭部，當場昏倒。

4. 七十九年十月間，景興國小四年級學生黃思博，在學校操場玩躲避球時，不幸遭施工中的鏟土機輾斃。

再其次要討論的是校園開放問題

爲迎接廿一世紀多元社會的到來，「市民主義」與「社區主義」正被廣泛的關注與討論，爲因應此種趨勢與需求，適度開放校園以提供休閒活動場所，對凝塑社區文化有正面的意義，值得支持與配合。但是校園開放之後所產生的安全管理問題卻不能不加以重視。最嚴重的問題是教學設施遭受恣意破壞，甚至人員遭到威脅與傷害，困擾學校管理經營的人員，這是一項必須加以重視與討論的課題。

開放校園供校外人士活動，未落實門禁管制與校園巡查，可能是校園意外事件中人爲侵犯最常見到的案例，其中又以性侵害事件最令人遺憾與無奈。

根據許多案例顯示：校園中最容易發生性侵害的地點多半是廁所、地下室、停車場等校園的死角，或是放學途中的偏僻處；發生的時間多半是在自習之前、放學之後，或是午休時間；最可能施行性侵犯的人物則是精神不正常的人、遊手好閒的人、不良份子、或是臨時工人等。例如：

1. 七十七年四月間，台北縣新店安坑國小六年級林姓女童在校園玩耍，遭一名男子強拉至教室強暴後，在驚慌之餘跳樓摔死。

2. 八十三年十月間，台北市內湖區新湖國小吳曉蕙老師遭姦殺毀容棄屍於該校地下室停車場，手段殘忍萬分。

性侵害事件並不全部發生在女性身上。例如：

七十八年三月間，就讀台北市某國中的男生，在一個假日的下午到學校玩時，該名學生被三名年約二十歲的男子挾持到教室內，脫光衣服輪流姦姦。

最後要討論的是缺乏危機處理能力的問題。

由於缺乏危機處理能力的問題，以致於面對危機、突發狀況時，不能沈著應

變。例如：

1. 學生缺乏社會經驗，易受歹徒甜言蜜語誘騙，以致於常被當做是行騙或作案的工具，真是冤枉與無辜，必要加強危機處理訓練。

2. 有些學生遇到歹徒侵擾，或遭遇緊急危急狀況，如火災時，或缺乏應變自保、逃脫的能力；或是只會驚慌失措，缺乏主張、自救的能力；以致遭到傷害，甚至喪失寶貴生命，真是令人痛歎！

(二)外在因素方面

社會快速變遷，價值觀念趨向功利，國民養成好逸惡勞的惡習，希望一步登天，崇拜成功，卻從不深究成功背後所必須付出的代價；速食主義的影響，一切講求聲光效果，一味追求物質享受與感官的快感滿足，追求鏡花水月的虛榮，以致徬徨迷惘，易受誘惑，走上極端。因此勒索、恐嚇、搶劫、飆車、殺人、……等事件頻傳；面對這種現象，學校裡的師生均無適當對策，以致校園意外事件層出不窮，有的惡言爭辯、有的暴力相向、有的跳樓自殺、有的淪落風塵，我們不禁要問：學校教育的功能何在？我們的學校到底怎麼了？

根據教育部調查：從八十二年九月至八十三年十月，各級學校發生的校園傷害事件共九十六件，自我傷害四十九件，教師受到傷害八件。其中較為具體而駭人聽聞的暴力事件列舉如下：

1. 屏東竹田國中黃信樺老師事件

因學生未繳作業而加以指正，竟遭重擊致死。

2. 彰化彰安國中事件

學生公然於休息時間，在操場上尋仇互毆，殘忍的將某生耳朵割下來。

3. 高雄大樹國中事件

兩名學生持亂棍將另一名學生打死。

由以上的分析，可以發現學校意外事件的發生，其實是可以有效的防治的，當我們對於學校整體環境做一個評價時，常會考慮六個層面：

1. 描述：它是什麼？

2. 評鑑：它好嗎？

3. 美感：它美嗎？

4. 情緒：它給人的感覺如何？

5. 意義：它的意涵是什麼？

6. 關懷：它關係重要嗎？

因此歸納校園危機的因素，可得到以下資訊，作為探討安全管理的線索。

(一)人的因素

1. 歹徒外力闖入：綁票、傷害

2. 親子關係不良：高壓、體罰、反抗

3. 師生關係不良：譏諷、放棄、不滿、報復

4. 同儕關係惡化：爭吵、打架、恐嚇、勒索

(二)事的因素

1. 方法不當：實驗用化學藥品、遊戲器材

2. 過程疏忽：打掃、工程、體育課、美勞課

3. 欠安全行為：任意闖過馬路、酒後駕車

(三)時的因素

1. 地震、颱風、火災、水災
2. 早晨、午間、課間、放學

(四)地的因素

1. 遊戲場所、工作場所、運動場所
2. 偏僻、隱蔽處：廁所、地下室、樓梯間

(五)物的因素

1. 建物老舊、年久失修
2. 器材、用具鏽腐
3. 樹枝、落葉、盆景

三、校園意外事件的防治

人類最基本的潛能是趨吉避凶，迴避猝死、火災、風災、水災、山崩、爆炸、地震等天然災害與其他主要的人為災害或危險所造成的破壞，儘管各方努力，但是每年因這些危險或災禍而造成的傷亡人數仍逐年增加。我們必須更進一步瞭解人們對威脅及居住環境風險的真實感受，同時更要探討人們防範失敗及反應不當的例子，以期有「前事不忘，後事之師」的覺悟，謀求妥善的防治意外事件發生的有效方法與策略。

孩子是父母親心中至深的寶貝，養護他們使其健康的成長，本是父母至鉅的責任；學校為配合家長的付託，以及學生成長的需求，提供一個安寧的學習環境與活動，更是責無旁貸的當務之急。然而「坐而言，不如起而行」，因此必須針對校園意外事件發生的因素，落實校園安全的管理的執行，方能確保青少年學生的安全。

校園意外事件的防治是相當重要的，因為學校賦有啟發、傳承與開創的任務，如何透過教育的計劃過程，啟發學生潛藏的危機意識，傳承成功與失敗的安全管理經驗，開創有效的安全維護策略，必須加以深入探討。以下就校園安全管理方面提出討論。

貳、校園安全

所謂「校園安全管理」，乃是要教育師生，使其了解有關身體傷害及健康的意外發生之原因，並知道如何控制或消弭危安事件的必要步驟，俾師生建立正確的心理態度、安全管理的知識與技能，而能在現代的社會中過著安全生活，並且在安寧、和諧的學校環境中，進行有效的教學活動。

換言之，是對整個校園環境做有效適應與正確價值判斷，使學生能本著才智、警惕與幹練能力，去應付學習的需要與情境的變遷，以獲得基本生活的知識與技能，而能過著安全、充實、快樂的學習生活。

校園公共安全的管理，如校舍建築等十四項，皆屬於治標的公共安全管理項目，必須建基在學生安全管理的治本之道上面，方能確實發揮公共安全周延的「天網」，確保師生生理與心理的安全，否則學校相關單位的負責人員，必將為檢修各項設備或設施而疲於奔命，又將如何建立學校的安寧環境，維護學生的安全，提高學習的效果呢？

至於如何進行學校公共安全管理的執行呢？以下提出具體的作法，供國民教育的工作同仁參考。

一、要熟悉相關法令

在一個講求民主法治的社會裡，一般國民應該重視與自身權益、行為規範有關的法律常識，而父母或教師更應該了解、配合與遵守保護兒童的相關法令，才能更周全有效的保護兒童。

二、要成立救援組織

在平時，每個學校都應該將維護學生的安全，當作第一要務；因此，不論是公立國民中學、或私立中學，都應該成立公共安全管理的組織，統籌推動各項安全維護的工作，並進行各項防災救護的教育訓練與宣導，加強憂患意識的培養，與防災救護技能的訓練。

在危安狀況發生時，應該立即成立危機處理小組，採取任務編組的方式，進行各項防災救護的緊急任務，以加速危機的處置與解除，以減少生命與財產的損失，並做妥善的善後處理，迅速恢復環境與心理的安寧。

三、要明訂處理流程

學校應該明訂公共安全事件的處理程序，透過教育與訓練，讓全校師生知道，以加速公共安全管理的成效。

在平時，相關設施與教學設備的檢修，必須縮短查報、請購、修護、驗收的流程；使得使用者、管理者、查報者知道向那個單位報告、如何填修繕單、如何提請購單，維修時要如何做好監工，維修後應如何驗收檢驗，以收安全管理時效。

危安狀況發生時，更須有一快速妥善的處理流程，使得發現者、受害者、督導者能夠迅速反映危安狀況，學校能夠立即成立危機處理小組，做好分工、採取快速救援行動，積極掌控、處理、請求支援，以消弭危安狀況，並立即進行各種善後處理，迅速恢復人安、事安與心安。

四、要把握適切時機

學校公共安全管理的範圍很廣，目的是要維護學校的人、事、時、地、物等方面的安全；換言之，就是要提供一個安寧的、無障礙的學習環境，讓學生能夠快快樂樂的學習、健健康康的成長。那麼到底什麼時候進行公共安全管理較為適當呢？茲將學校公共安全管理的時機，明示如下：

第一、寒暑假期間的安全管理

學校總務處及相關人員應在假期中全面檢修校舍建築、防火設施、水電設備、教學設備、遊戲器材等，以維持其完整、堪用與安全。

第二、教學活動進行的安全管理

各科教學及相關人員應在教學活動進行前，準備教材、教具、檢視教學設施，了解是否堪用？有否危安因素？活動進行時，並應導學生正確的操作方法；活動結束後，應該再檢視各項器材、設施是否收拾妥當？是否復原與歸位？若有損

壞應立即報修。例如：實驗課程、校外教學、飲食衛生、教學設備、遊戲器材、游泳運動、水電設備等項。

第三、平時持續的安全管理

例如：校園門禁、水電設備、交通安全、飲食衛生、反性侵害、防暴安全等，只要學生在學校活動，這些都是不能忽視的安全管理項目。

第四、特殊情況的安全管理

當不可抗力的因素發生特殊情況時，必須特別再加強安全管理的項目，例如：颱風、水災、火災、地震等天然災害發生時，事前有預警者，應進行妥善的防範措施，事後亦應進行檢驗和災後重建工作；無預警狀況時更應提高警覺，以減少損害的程度。

五、善用安全手冊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教育部國教司分別編有國民小學與幼稚園的公共安全管理手冊，該手冊的編撰就是要提供學校教育的工作伙伴們，熟悉公共安全管理的相關知識、法令、要領，以及社會資源，以防範未然，消弭危安因素，確保學生平安健康的成長。

首先，要熟讀「認知篇」關於公共安全管理的意義、重要、原則、範圍與時機，以確立公共安全管理的基本概念，體認其重要性，熟知基本原則，掌握適切時機，如此必可養成憂患意識，隨時提高警覺，確保公共安全。

其次，對於「管理篇」中的十四個主題，應依各個主題「提要」的指引，迅速了解該主題的整個概念；然後遵照「管理要領」的流程與步驟，逐一進行檢視與處理。

最後，再利用各個主題所設計的「檢核表」，將檢視結果逐項填寫，送請相關行政人員簽辦存查。本檢核表的功能，除了提供各校作為改進設施或活動設備等的參考之外，也是工作人員「善盡管理責任」的明證。

六、爭取有力支援

平時進行檢核時，若有技術上的困難，可依「資源篇」所提供的社會資源，尋求支援與支持；尤其是總務單位更應主動協助學校的教師，檢修各項設備器材。

危安狀況發生時，必須臨危不亂，沈著應變，妥善處理，主動請求權責單位或上級機關的支援與協助，千萬不可隱匿不報，坐失救援良機，以致擴大損害程度。

善後的處理，更應該主動請求心理輔導機構與醫療機構的專業支援，進行各種生理與心理的建工作。

參・結語

天地有情，人間有愛；
盡心盡力，福壽康寧。